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鄂教办函〔2022〕5号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度 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教育局、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高等学校，厅直属各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充分发挥教育科研在创新理论、服务决策、指导实践、引导舆论等方面的功能作用，推动教育科研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定于2022年4月29日至6月24日，组织开展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2022年度课题申报工作。

请各有关单位根据《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南》提供的研究领域和方向，按照《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组织申报办法》，认真组织申报。

- 附件：
1.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南
 2.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组织申报办法
 3.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

4.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南

1. 教育强省建设指标体系及推进策略研究
2. 学龄人口变化下的教育资源配置研究
3. 课程思政改革创新研究
4. 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建设研究
5. 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人才培养体系研究
6. 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研究
7. 新时代教育公平的推进策略与社会支持研究
8. 构建优质均衡的湖北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研究
9. 分类管理视域下民办教育治理研究
10. 教育服务乡村振兴的路径研究
11. 人工智能时代的教学方式与学习方式变革研究
12. “新沿海”战略下的湖北教育对外开放策略研究

13. 幼儿园保教质量提升研究
14. “双减”后教育配套改革研究
15. “双减”背景下中小学作业质量及效能评价研究
16. 义务教育新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有效实施研究
17. 省域义务教育质量评价研究
18. 普通高中学生生涯规划教育研究
19. 普通高中分层分类选课走班教学研究

20. 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研究
21. 湖北省县域普通高中发展路径和提升策略研究
22. 项目化学习在中小学的实践研究
23. 湖北省中小学名师成长路径研究
24. 教师考试命题与教学评价能力提升研究
25. 普特一体化融合教育实践研究
26. 教研专业支撑中小学高质量发展研究

27. 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提升研究
28.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业水平评价研究
29. 中等职业学校“双优”建设及推进路径研究
30. 县域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及保障机制研究
31. “职教高考”制度设计及湖北模式研究
32. 职业本科教育的推进路径及实施策略研究
33. 湖北省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研究
34. 职业院校省级课程标准开发及实施研究
35. 高职院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研究
36. 职普融通发展体系的构建及推进路径研究
37. 职业教育与乡村振兴联动发展研究
38. 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湖北实施研究
39. 推进湖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

40. 构建特色一流开放多元的湖北高等教育体系研究
41. 武汉城市圈高等教育一体化发展研究
42. 新发展格局下湖北高等教育学科专业结构优化研究
43. 应用型本科高校“双特色”建设研究
44. 湖北高校推进“四新”建设研究
45. 高等学校开展国家安全教育研究
46. 本科高校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研究
47. 大学生就业新形态研究
48. 民办高校向应用技术型高校转型发展研究
49. 研究生专业学位与职业资格衔接机制研究
50. 湖北省终身教育服务体系研究

附件 2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组织申报办法

一、2022 年度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设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和专项资助课题。本年度拟立项重点课题 180 项，一般课题 500 项左右，专项资助课题另行组织申报。课题申请人可依据《课题指南》提出的研究领域和方向选题，也可根据自身的研究基础和特长，自拟课题名称申报，鼓励开展反映国家及本省需要和国际趋势的前瞻性、创新性课题研究。《课题指南》所提供的选题一般不宜直接作为课题名称，申请人可做分解、细化，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避免引起歧义或争议。申请人应在《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以下简称《课题申请·评审书》）封面上标明依据课题指南题号（不属指南范围的填“自选课题”）。

二、课题申请人必须具备承担课题研究的组织与实施工作的能力，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报。

三、每个课题限报一名主持人。课题组成员的填报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名。《课题申请·评审书》纸质材料须有主持人签名，经主持人所在单位审核，签署明确意见，加盖公章并承担信誉保证。

四、课题主持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课题的研究。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尚未完成的主

持人不得申报本年度课题。不支持一题多报。凡省教育厅高等学校教研教改项目、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科技项目已立项的课题，不得申报。

五、实行网上申报和分类评审。本年度课题全部实行网上申报，网上申报的网址为“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网”<http://www.hbies.cn/>。

按照资格审查、学科组网上盲评、评审委员会会议实名评审的程序进行。中小学、幼儿园申报的课题实行单列单评。

六、各高校、厅直属单位的《课题申请·评审书》先报学校（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确认，再由各学校（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统一网上递交；市州所属单位及中小学、幼儿园的《课题申请·评审书》报各市州教科规划办，由市州教科规划办负责统一网上递交。

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信用管理制度，完成时限原则上最长不超过5年，基础理论研究一般为2-3年，应用对策研究一般为1-2年，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计算。课题单位及其主持人在课题研究期间要遵守各项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

八、本年度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限额申报。原则上公办本科院校限报12项，民办本科院校、独立学院、高职高专院校限报10项，每县（市、区）限报8项。各地、各单位要加强对本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与指导，严格审查申报资格、前

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保证课题申报质量。

九、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集中受理网上申报时间从2022年6月17日起至6月24日止。请各市州、高等学校和厅直属单位教育科研管理部门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将符合申报条件的《课题申请·评审书》通过网络申报系统上传到“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评审平台”。

相关纸质材料1份（含活页）和电子稿汇总后统一报送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集中受理时间为6月23日至6月24日，逾期不予受理。

办公室咨询电话：027-87325759；

联系人：马海燕；

电子邮箱：2554944033@qq.com；

地址：武昌水果湖青年路56号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邮政编码：430071。

附件 3:

年度	
编号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申请·评审书

课 题 名 称_____

依据指南题号_____

课 题 主 持 人_____

主持人所在单位_____

填 报 日 期_____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修订

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本人自愿申报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本人认可所填写的《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以下简称为《课题申请·评审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课题申请·审批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意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使用《课题申请·评审书》所有数据和资料。课题申请如获准立项，在研究工作中，接受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遵守《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

2. 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科学设计研究方案，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如期完成研究任务，取得预期研究成果。

3. 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客观、公正、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凡引用他人的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无论曾否发表，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均加以注释。凡转引文献资料，均如实说明。

4. 恪守学术道德。研究过程真实，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成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要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不侵占他人研究成果，不在未参与研究的成果中挂名，不为未参与研究工作的人员图虚名。

5. 维护学术尊严。保持学者尊严，增强公共服务意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

6. 遵照管理规范。课题研究名称、课题研究组织、研究主体内容、研究成果形式与课题申请书和立项通知书相一致。若有重要变更，必须向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同意。

7. 明确课题研究的资助和立项部门。研究成果发表时须在醒目位置标明“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年度××课题（课题批准号：××）成果”字样，课题名称和类别应与课题立项通知书相一致。凡涉及政治、宗教、军事、民族等问题的研究成果须经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后方可公开发表。

8. 正确表达科研成果。按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字、标点符号、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

9. 遵守财务规章制度。课题结题时如实报告经费使用情况，不报假帐。

申请者（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请用计算机准确如实填写各项内容。

二、本表用于纸质文档填报，电子文档一经上传，不能更改。

三、封面上方2个代码框申请人不填，其他栏目由申请人用中文填写。

四、本表所附活页（设计论证书）供初评入围用，表中不得出现申请人和课题组成员姓名、单位名称等个人资料。

五、请按“填写数据表注意事项”的要求，准确、清晰地填写数据表各栏内容；若有其他不明问题，请与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

六、纸质文档须经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

七、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青年路56号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207室 邮政编码：430071 联系电话：(027)87325759。

填 写 数 据 表 注 意 事 项

课题名称 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最多不超过40个汉字（包括标点符号）。

关键词 按研究内容设立。关键词最多不超过3个，关键词之间空一格。

学科分类 请按以下学科选项填写。限报1项。

1、教育基本理论与教育史。2、教育发展战略。3、教育经济与教育管理。
4、基础教育。5、高等教育。6、职业教育。7、成人教育。8、德育。9、体育卫生
艺术教育。10、民族教育。11、比较教育与教育合作交流。12、国防军事教育。
13、教育心理。14、教育信息技术。

课题类别 请按以下类别选项填写，限报1项。

A.重大招标课题 B.重点课题 C.一般课题 D.专项资助课题

研究类型 请选项填写，限报1项。

A.基础研究 B.应用研究 C.综合研究 D.其他研究

主要参加者 必须真正参加本课题的研究工作，不含课题负责人。不包括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最多不得超过12人。

预期最终成果 系指预期取得的最终研究成果形式。研究报告属必须填写的最终成果，其他选项填写，最多限报2项。

A.专著 B.译著 C.论文 D.研究报告 E.工具书 F.电脑软件 G.其他

申请经费 以万元为单位，填写阿拉伯数字，注意小数点位置。一般课题者，不填此栏。

一、基本数据表

课题名称																					
关键词																					
课题类别					学科分类					研究类型											
主持人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最后学历					最后学位					担任导师											
工作单位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省			市(县)			街(路)			号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单位)								(手机)												
主要参加者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签名									
预期最终成果																					
申请资助经费 (单位:万元)										预计完成时间			年 月								

二、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近三年已取得的与本课题有关的研究成果

成 果 名 称	作 者	成果形式	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	发表出版时间

三、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近三年承担的研究课题

主持人	课 题 名 称	课题类别	批准时间	批 准 单 位	完成情况

四、课题设计论证

- 1、问题的提出、课题界定、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选题意义与研究价值。
- 2、课题研究目标、研究内容、研究重点和创新之处。
- 3、研究思路、研究方法、实施步骤。

（要求逐项填写，限 4000 字以内）

五、完成课题的可行性分析

- 1、主要参加者的学术背景、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等。
- 2、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

六、预期研究成果

主要阶段性成果（限报 8 项）				
序号	研究阶段 (起止时间)	阶段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最终研究成果（限报 3 项，其中必含研究报告）				
序号	完成时间	最终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负责人

七、推荐人意见

不具有副高专业技术职称的申请人，须由两名具有副高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推荐人须认真负责地介绍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专业水平、科研能力、科研态度和科研条件，并说明该课题取得预期成果的可能性。

第一推荐人姓名：

专业职称、职务：

研究专长：

推荐人单位：

推荐人签章：

第二推荐人姓名：

专业职称、职务：

研究专长：

推荐人工作单位：

推荐人签章：

八、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意见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该课题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是否同意承担本课题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

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单 位 公 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九、市级教育科学规划办（或教育局）意见

对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意见的审核意见；是否同意报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其他意见。
(高校、省直单位可以不填)

公 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度	
编号	

《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填表说明: 本表供匿名评审使用。填写时, 不得出现课题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的姓名、单位名称等信息, 统一用×××、××××××代替。否则, 一律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课题名称: _____

- 1、问题的提出、课题界定、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选题意义与研究价值。
- 2、课题研究目标、研究内容、研究重点和创新之处。
- 3、研究思路、研究方法、实施步骤、预期成果形式。
- 4、主要参加者的学术背景、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等。
- 5、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